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安岳县人民医院为参检人员采购营养早餐项目。

3.2 采购内容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7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72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牛奶	105,860.00	317,580.00	盒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面包 (蛋糕)	105,900.00	402,420.00	个	工业	是	否	否	否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牛奶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p>1、食品安全指标应符合 GB 19302-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645-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GB 25190-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1-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的规定。</p> <p>2、技术参数及要求：</p> <p>2.1 原料要求：生乳须符合 GB 19301-2010 标准要求；</p> <p>2.2 色泽：呈均匀一致的乳白色或微黄色；</p> <p>2.3 滋味和气味：具有牛乳固有的滋味和气味，无异味；</p> <p>2.4 组织状态：无凝块，无粘稠现象，允许有少量沉淀；</p> <p>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现行行业标准，无过期、变质、破损。</p> <p>3、净含量：250ml；负偏差允许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执行；</p> <p>4、脂肪（%）：≥ 3.1； 蛋白质（%）：≥ 2.9； 非脂乳固体（%）：≥ 8.1； 酸度（°T）：12-18； 杂质度：（mg/kg）：≤ 2；</p> <p>5、牛奶生产条件必须符合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规定要求。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质保期：常温保质期不低于 180 日。</p>
---	---	--

标的名称：面包（蛋糕）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p>1、执行标准：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糕、面包》；</p> <p>2、技术参数及要求：</p> <p>2.1、须提供面包粉检测报告复印件： 判定依据：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1355-2021《小麦粉》；《卫生部等 7 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2011 年第 4 号）；</p> <p>2.2、须提供蛋糕粉检测报告复印件： 判定依据：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8608-1988《低筋小麦粉》；《卫生部等 7 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2011 年第 4 号）</p> <p>3、食品包装袋符合 GB 9683-1988《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之 6.6.17《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实施细则》（一）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部分。</p> <p>4、其他要求：</p> <p>4.1 色泽：具有产品应有的正常色泽；</p>
---	---	---

		<p>4.2 滋味和气味：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无异味；</p> <p>4.3 状态：无霉变，无生虫及其他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p> <p>5、面包和蛋糕生产条件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质保期：蛋糕常温下保存不高于5日，面包（不含奶油或水果）常温下保存不高于7日；</p> <p>7、面包、蛋糕选用低糖产品（每100g含糖≤5g）。</p>
--	--	--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95 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自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每半年支付, 第一个半年履约完成后在第二个半年履约周期前,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二个半年履约完成后在第三个半年履约周期前,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三个半年履约完成后在第四个半年履约周期前,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四个半年履约完成后在第五个半年履约周期前,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五个半年履约完成后在第六个半年履约周期前,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5.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第六个半年履约完成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 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标准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 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 采购人、使用人可以通过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 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采购人组织验收人员组成验收小组, 中标供应商予以配合, 所有技术(服务)要求应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要求; 履约验收主体: 安岳县人民医院。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1、配送要求: (1) 采购人发现质量等问题, 中标人必须按要求及时予以解决和更换。
(2) 运输工具、配送人员、包装材料和货物运输途中的防护措施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相关规定和要求。(3) 货物的标签标识内容必须真实、清晰,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并符合相应产品(标签)标准的要求, 标明产品名称、规格、厂名、厂址、配料表、生产日期、保质期等。(4)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5) 针对本项目需要投标人将产品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由此产生的安全问题需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须提供安全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6) 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的供货种类、数量、时间的需求提供(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详见 3.3 技术要求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按合同约定

3.5 其他要求

一、服务要求★1、投标人报价 (1) 投标人的价格中应包含营养早餐价格、运费、仓储、二次搬运、税费、检测费、人员费用及其他完成本次项目的一切所需费用。2、投标人应提供安全合格的产品并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相关现行标准。(投标人须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实施要求 1、投标人提供自有或租赁或承诺中标后提供的固定食品仓储库房。2、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 1 辆自有或租赁或承诺中标后配备的厢式食品配送专用厢式车和冷藏车。3、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需求制定配送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 ①食品管理、出入库管理; ②配送时效性、及配送时间; ③地理因素、配送路线; ④环境因素; ⑤针对本项目进行重点难点分析并提供解决方案。4、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 ①售后服务人员构成; ②有明确的报废食材处理方案; ③快速的退换货机制; ④售后服务电话、响应时间。5、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需求制定安全管理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 ①食品质量管理体系制度; ②食品安全管控指标; ③食品安全管理岗位职责; ④食品来源追溯体系; ⑤食品安全事故处理流程及处理方法。6、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制定保障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 ①食品配送人员管理制度; ②食材原料出入库管理制度; ③食材库房卫生管理制度; ④食品安全查验记录制度; ⑤食品安全运送制度; ⑥库房安全管理制度。7、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制定应急预案, 方案内容包括: ①特殊时段的临时采购需求; ②配送时发生突发状况的应急配送方案; ③因食品原料质量或卫生安全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应急处置预案及应急赔付。8、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 (含) 至今每具有一个类似食材配送项目业绩。9、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为本项目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三、质量要求★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现行相关法律法规。2.因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因产品质量原因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中标人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3.投标人须承诺成交后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牛奶及食品的样品供采购人检验、审核, 采购人审核、检验通过后按所供样品质量进行供货。(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本项目付款方式为: 本项目据实结算, 自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每半年支付, 每半年履约完成在下一个履约周期前 15 日内支付上半年货款总金额的 100%。中标人在收款前应提供等额的发票。